

证券代码：873447

证券简称：四菱电子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 陕西四菱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资产（厂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交易概况

#### （一）基本情况

为促进公司长期、稳健、持续发展，满足公司高可靠军工尖端产品发展及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增强公司持续经营和抗风险能力，提高公司发展潜力，保障公司发展战略的实现。经研究决定，公司拟购买位于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汉韵七路与张良路十字西北角万洋众创城 21 # -1、21 # -2、31 # -2 厂房 1 层、2 层、3 层作为公司未来集研发、生产、销售及日常经营活动为一体的办公场所，建筑面积共计约 6083.88 平方米(以房地产证书实际面积为准)，交易总价为人民币 16,426,476.00 元。本次交易定价依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重大资产重组》，“挂牌公司购买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土地、房产、机械设备等，充分说明合理性和必要性的，可以视为日常经营活动，不纳入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如涉及发行证券的，应遵守全国股转系统的其他相关规定。”公司本次购买房产用于生产经营，以满足公司高可靠军工尖端产品发展及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具有合理性及必要性，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

####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购买资产（厂房）的议案》，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西安万洋众创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窑店街道办兰池二路文创大厦 1902 室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窑店街道办兰池二路文创大厦 1902 室

注册资本：100,000,000 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研发；停车场服务；物业管理；房地产经纪；房地产咨询；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企业总部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园区管理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智能基础装备制造装备制造；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施工（除核电站建设经营、民用机场建设）；建设劳务分包；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法定代表人：王宣开

控股股东：温州万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苏孝锋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交易标的情况

####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西安万洋众创科技城 21 # -1、21 # -2、31 # -2 厂房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汉韵七路与张良路十字西北角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无

####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存在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以及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 四、定价情况

####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无

#### （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经交易双方共同协商确定。

####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经交易双方共同协商确定，定价公允。

##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陕西四菱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购买西安万洋众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洋”）万洋众创科技城项目，该项目位于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汉韵七路与张良路十字西北角。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拟与万洋签订厂房购买协议，购买西安万洋众创科技城项目 21#-1、21#-2、31#-2 栋厂房第 1 层、2 层、3 层（该楼号为暂定编号，最终以政府审核为准），用于公司研发、生产、销售及日常经营活动为一体的办公场所。该厂房总面积最终以不动产权证登记面为准，厂房投资总价为 16,426,476.00 元（以双方签署的不动产买卖合同为准）。

###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本次拟购买厂房的交易支付方式及支付时间等事项以《万洋众创城厂房建设协议》为准；公司与万洋确认《万洋众创城厂房建设协议》中包括但不限于关于建厂费用（房价款）、面积、支付方式及期限等约定，作为今后签订《工业厂房买卖合同》的相应条款内容。

##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购买房产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有利于公司未来更好的经营发展、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发展规划，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不会引起公司主营业务、商业模式的变化，有利于更好地实施战略布局，促进公司业务更快更好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 七、备查文件

《陕西四菱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陕西四菱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8日